

社会管理创新必须加强公民意识的培育

赵瑜

(辽宁石油化工大学科研处, 辽宁抚顺, 113001)

[摘要] 对社会管理创新和公民意识的概念进行界定, 以此为基础阐述社会管理创新和公民意识培育的关系。公民作为社会管理的基础, 公民意识的提高直接影响社会管理的水平。而另一方面, 社会管理创新水平的提高也会促进公民意识的提升。传统社会管理模式, 已经在很大程度上不适应了当今公民社会的发展方向。针对这些欠缺, 社会管理创新的要求政府必然要致力于建立一个公民积极参与社会管理的公民社会。公民意识培育必须从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入手, 在宏观层面, 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加快城镇化进程; 在微观层面主要从扩大公民参与渠道、推动学校德育改革、培育有德行公民三个方面入手。

[关键词] 社会管理创新; 公民意识培育; 德行公民

[中图分类号] C91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893X(2014)03-0028-03

一、社会管理创新和公民意识的概念及相互间的关系

(一) 社会管理创新的概念

社会管理创新通常是指以政府为主导的包括其他社会力量在内的行为主体, 在法律、法规、政策的框架内, 运用现有的资源和经验, 依据政治、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态势及社会运行的自身规律, 研究并运用新的社会管理理念、知识、技术、方法、机制等, 摒弃传统的社会管理方式方法, 建构新型的社会管理机制, 以实现社会管理新目标的活动或者这些活动的过程。应该说, 社会管理创新的本质是管理内容和手段的创新。社会管理是政府为促进社会系统协调运转而进行的管理, 是政府的一项重要职能。它伴随国家形态的出现而出现, 甚至在原始群居时代就已有雏形。然而, 一直以来被信奉且经常被各个国家使用的行政命令式社会管理, 简单、粗暴, 极具强制性。随着时代的发展和人类文明的进步, 这种模式必然失去生命力。创新社会管理, 就是要将社会管理从政府的职能中剥离出来, 抛弃单一的行政管理模式, 让社会按照自己的日常规范进行自我管理, 使得社会管理成为全社会共同的目标和任务。

(二) 公民意识的概念

“公民意识是社会意识的形式之一, 它是公民对于公民角色及其价值理想的自觉反映, 包括公民对自身的社会地位、社会权利、社会责任和社会基

本规范的感知、情绪、信念、观点和思想以及由此而来的自觉、自律、自我体验; 还包括公民对社会政治生活和人们行为的合理性、合法性进行自我价值、自我人格、自我道德的评判, 对实现自身应有的权利和义务所采用手段的理解, 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对社会群体的情感、依恋和对自然与社会的审美心理的倾向。”^[1]所以公民意识是一种于现代民主政治相适应的意识, 是我们在现代的社会生活中所应具备并表现的心态。不仅如此, 因为公民意识是公民对其自身角色的自觉反映, 所以公民意识的培养需要有公民对自我公民身份的认同感, 对自己在现代社会中的权利和义务有足够的认知和自豪感, 并自觉地履行自身的义务和使用自身的权利。并且优秀的公民意识对一个社会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法治建设等方面都有巨大的促进作用, 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也有积极的意义。据此我们也可以发现公民意识不仅包括自觉意识, 还包括道德意识、责权意识、法律意识等。所以说, 我们每一个公民都要负担构建当代社会的责任, 公民意识的水平直接体现着国家主体的觉醒程度。因此这就需要公民不断提高自身素质, 积极参与社会建设, 为建设和谐社会尽自己的力量。

(三) 社会管理创新与公民意识的关系

公民作为社会管理的基础。公民意识的提高直接影响社会管理的水平。社会管理需要公民的自觉参与, 而这种参与的自觉性正是公民意识的觉醒,

而公民参与意识觉醒的主要原因在于公民意识的提高。“如果一个国家的人民缺乏一种能赋予这些制度以真实生命力的广泛的现代心理基础，如果执行和运用着这些现代制度的人，自身还没有从心理、思想、态度和行为方式上都经历一个向现代化的转变，失败和畸形发展的悲剧结局就是不可避免的。再完美的现代制度和管理方法，再先进的技术工艺，也会在一群传统人的手中变成废纸一堆。”^[2]所以只有公民具有较高的公民意识，才能具有良好的公民意识真实主动的参与到社会管理当中。因此提升公民的公民意识必然成为社会管理创新的基础工程。

而另一方面，社会管理创新水平的提高也会促进公民意识的提升。从社会管理创新自身出发，其主要目标就是使政府能够更好的、更有效的服务大众。而传统社会管理模式，已经在很大程度上不适应了当今公民社会的发展方向。所以按照社会管理创新的要求政府必然要致力于建立一个能与公民良性互动的公民社会。而在这样一个公民积极参与社会管理的公民社会，公民意识自然会在参与实践中逐步提升。而社会组织作为社会管理的另一个参与实体，它对公民的影响虽然不及政府行政职能来的直接和强烈，但是它潜移默化的能力也是不容小觑的。再进一步，其他社会组织对公民日程生活的渗透程度和全面性也是政府职能所无法比拟的。而其他社会组织的繁荣发展能够为公民提供更好的服务，尤其是政府无法进入的领域，在这些活动进程中也肩负着公民意识培育的重任。所以从这一角度出发，社会管理水平的提高，无论是政府的行政能力还是其他社会组织的事务处理能力都会提升公民意识。

二、我国社会管理和公民意识培育的现状

胡锦涛同志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新专题研讨班开班式讲话》中总结道：“当前我国既处于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又处于社会矛盾凸显期，社会管理社会管理领域存在的问题还不少。”在《中国公民人文素质现状调查报告》^[3]中提供了这样一个总体数据：

表1 公民素质调查问卷总体数据（总分102分）

最高分	最低分	平均分
95.25	27	70.827

这说明从总体上看，我国社会管理领域存在的问题，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阶段性特征的集中反映。”^[4]我国整体上还是处于现代化发展的初期

或中期进程，这也同时预示着我国公民社会的成熟性。但是我们也不能妄自菲薄。

首先，虽然我国在经济上一直保持着持续稳步的发展，但是我国和发达国家的差距还是很多。一方面，经济发展直接是社会发展的组成部分，另一方面，“贫富差距过大，将导致穷人的不满，会驱使他们侵害富者的财产。”^[5]社会经济方面的制约因素直接会影响公民素质的提高。于此同时也不能忽视我国现阶段在社会管理创新进程中公民素质培育所取得的进展。我国现阶段的稳定的政治环境和经济发展环境都为我国公民提供了良好的生活环境，使公民能够在安定的环境下生活和工作，有精力提高和学习。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经济发达地区的公民素质就一定高于欠发达地区的公民素质。

表2 公民人文素质平均得分

东部	中部	西部	全国
70.2350	71.6364	71.6989	70.827

这一调查结果显示，对于公民素质影响的因素中，除了经济环境还有其他更为关键的因素。

其次，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不仅面临着一些物质障碍还有思想障碍。虽然我国社会经济有了大幅度的提高，但正是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带来的巨大变迁，是中国社会的经济不平等现状的出现和扩大出现，并随之导致了社会阶层的分化和差距的日益增大，所以我国公民的分层现状严重，公民个体之间的差距也是日益加大，使理性和偏激的情绪交织在一起，而且情况复杂。所以试图采取统一或简单的方式来推进社会管理创新中的公民素质培育是达不到目的的，因为不同群体的接受能力和素质短板不尽相同，统一的培育模式或教育方式是不能使每一个人都能够得到有效信息的。

表3 除了学校教育之外，

中国公民接受人文教育的途径的选择频率

电视	书刊	与人交谈	互联网
69.3%	63.5%	38.9%	33.9%

所以我国的公民素质培育所面临的环境还是比较复杂的。当然由于我国公民都生活在同一个政治经济文化的背景下，有相同的文化传统，所以我国公民意识还是有一定的共通性，所以在培育方式的选取上还是能遵循一定的规律的。

三、社会管理创新视角下公民意识培养的目标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在寻找培养与社会管理创新发展相适应的公民意识的路径之前，

应先确立其培养目标。例如日本就在 1989 年明确公民科的目标是“培养作为公民的资质”，即“作为国家、社会的构成者，要有对社会的广泛而深刻的理解和健全的批评力，提高政治教养，同时努力参与有益身心的社会生活，深化作为爱好真理、和平的人而存在的意识，尊重每个人的尊严和个性，并完成自己的人格形成。在这些基础上，伸展自己的个性，为文化和社会福利的改进而作出贡献，与他人协作，主动参加到推进和平、民主社会生活的努力中”^[6]。

而我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有与其他国家一样的公民意识培养目标。公民意识培养的主体是公民，具有良好公民意识，能够自力更生并有理想有尊严有人格的公民是每一个社会都在为之努力的目标。而我国的特殊国情自然对公民意识培育在具体目标上有所不同：首先，公民意识的培养应该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我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自然与其他西方国家在政治模式上存在分歧，在社会生活环境中也存在不同，所以在具体目标上必然存在差异；其次，我国公民自身素质的参差不齐使得我们的目标设定不能理想化或者一刀切，应该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第三，根据我国国情的自身要求，公民意识的培养应该更注意公民意识培养的环境因素，所以在具体目标设定的过程中要注意具体的影响因素。尤其是公民意识培育的目的就是为了更好地进行社会建设，所以在目标设定上不仅要考虑作为主体的公民，还要考虑社会环境的要求。

因此，在社会管理创新视角下的公民意识培育的目标，要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一背景下，主要完成两个目标：第一，公民作为素质培育的主体，公民自身的发展与提高是公民意识培育的直接目的。可以说培养有知识文化、道德修养的公民是公民意识必须达到的目标。第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和完善是公民意识培育提高的终极目标。公民意识提高的目的就是为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因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拥有良好素质的公民。公民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活动主体，直接构成着现代化建设的整个过程，影响着现代化建设的结果，所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能忽视公民意识培育问题，也因此公民意识培育成为了我们当今社会的热点问题，我们必须努力解决的问题。

四、在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的进程中培育公民意识的途径

公民意识培育必须从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入手，在宏观层面，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加快城镇化进程，改变“城乡二元对立”格局，完善社会信息渠道，完善民主制度建设，提高法律在现实生活中的效用。同时，在微观层面主要从三个方面入手：其一，扩大公民参与渠道，当前主要通过推进城市社区民主制度变革和村民自治制度的完善，促进各类协会和联合会等民间组织的发展，对网络参与进行引导，构建公民参与平台，扩大公民参与渠道，增加公民参与机会，使公民在参与的民主实践中培育公民意识；其二，推动学校德育改革，确定公民教育目标，按照学生社会认知发展特点确定公民教育的教学内容，并创设民主实践场域，将知识传授和民主参与相结合，提升学生公民知识，训练公民技能，养成公民人格，以培育未来合格公民；其三，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借鉴西方公民文化，弘扬优秀的中国传统文化，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公民文化，当前尤其要加快文化管理体制的改革，在电影、电视、戏剧、体育、节日庆典等公共生活领域中贯彻公民文化的价值观，引导公民们关注公共利益，培育有德行公民。当然，宏观领域和微观领域实质上内在有机统一，且相互促进，而非顾此失彼。

参考文献：

- [1] 姜涌.中国的“公民意识”问题思考[J].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1(4): 86.
- [2] 阿历克斯·英格尔斯.人的现代化[M].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5.
- [3]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5.
- [4] 胡锦涛.扎扎实实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EB/OL].
<http://cpc.people.com.cn/GB/64093/64094/13958405.html>.
- [5]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M].商务印书馆, 2003.
- [6] 刘学军.社会管理创新视角下的公民意识培育[J].公共治理, 2012(8): 77.

[编辑:何彩章]